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

普教基〔2024〕16号

普陀区教育局关于印发 《普陀区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的实施方案 (2024-2026年)》的通知

区教育系统各单位：

现将《普陀区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的实施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执行。

附件：普陀区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的实施方案(2024-2026年)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
2024年11月22日

附件

普陀区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的实施方案 (2024-2026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关于人工智能与教育数字化的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和市委市政府有关部署，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深化教育改革为根本目的，立足适合教育理念，依托区域现有教育信息化建设基础，推进普陀区人工智能教育“107工程”有效实施，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 总体目标

按照《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上海市推进实施人工智能赋能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方案(2024-2026年)》《普陀区教育局创建人工智能教育试验区实施方案》等总体要求，在全区中小学（含中职校）、幼儿园广泛开展人工智能教学实践与体验，通过发展数字普陀“新基建”，打造教育数据“新引擎”，拓宽数字化转型应用“新场景”，提升数字治理“新效能”，创新教育场景，积极探索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打造人工智能与教育深度融合发展的新模式。全面提升区域教育智能化水平，为每一位学生学以成人、人生出彩提供适合的教育。

二、基本原则

(一) 坚持公平普惠，服务学生发展

强化人工智能赋能教育的均衡布局与协同发展，在推动普陀教育事业发展过程中，更好地服务于教育数字化转型，为每一位学生学以成人、人生出彩提供适合教育。

(二) 加强顶层设计，促进教育转型

遵循教育规律，坚持战略导向、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以系统思维、全局意识和国际视野强化顶层设计，推进普陀教育数字化转型，加快人才培养模式变革。

(三) 整体推进落实，重点突破攻坚

广泛开展“人工智能+教育”，以常态普及开展人工智能教育为目的，推动人工智能课程的创新开展，聚焦深层次的教育数字化转型瓶颈，积极回应教育发展需求。

(四) 完善管理机制，筑牢安全底线

统筹兼顾教育领域人工智能应用与安全，构建多方共建、可信可控的人工智能教育应用机制，聚焦数据安全和人工智能教育大模型产品可靠安全，探索建立合理、科学的监管和安全保障体系。

三、具体任务

围绕创建人工智能教育试验区，以适合教育理念为指导，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课堂教学、师生发展、教育评价等方面的应用，实施普陀区人工智能教育“107工程”，具体内容包括：

“10”：组织 10 个学科教研组开展人工智能教育教学融合实践、打造 10 支人工智能教师团队、培养 10 名人工智能种子教师、开展 10 个人工智能课题研究、创建 10 所人工智能示范校、建设 10 个人工智能重点应用场景、指导 10 个学区集团进行机制探索，扎实开展人工智能教育整体性试点与示范性应用研究。

“7”：实现人工智能课程共建共享化、实现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精准化、实现教师队伍专业化、实现人工智能赋能教学评价科学化、实现学生人工智能素养普及化、实现数据治理与教育决策智能化、实现区域人工智能运行机制普适化。

(一) 实现人工智能课程共建共享化

构建覆盖基础教育的人工智能课程体系，确保人工智能教育内容的系统性、规范性和普惠性，构建人工智能课程资源共建共享机制，促进学生人工智能整体素养提升。

普陀区将基于已有的人工智能国家和地方课程，依托人工智能教师团队，开发普陀特色的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课程，针对不同学段的学生按照基础普及、进阶拓展、综合提升的分层方向，完成每个学段 30 课时的资源开发。利用区教育数字基座，整合全区人工智能课程资源，形成人工智能课程(资源包)共享菜单，扩大优质资源供给。

(二) 实现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精准化

广泛开展人工智能技术赋能“五育”的创新实践，倡导教师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班级管理、家校互动等方面加强个

个性化创新应用，逐步实现教师的精准教学、学生的个性学习，全面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精准融合。

组织学校、企业、科研机构等多方力量，依托人工智能技术，建设一批人工智能应用场景，遴选 10 个重点应用场景，进行示范推广。组织 10 个学科组在实践过程中实现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动基础教育数字化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通过 AI 教师助手，辅助教师开展教学设计启发、课件智能生成、智能批阅、学情诊断等实践应用，利用智能数据采集和分析系统，实现对学生个别化与差异化指导。通过 AI 学习助手，辅助学生开展学习路径规划、学科问学答疑、智能口语陪练、启发式探究式学习等，增强学生学习自主性与参与度。

（三）实现教师队伍专业化

组建人工智能专业教师队伍，通过梯度培训和课题研究，提升教师在人工智能教育领域的专业技能和教学能力。

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教师人工智能专项培训，依托本区教育系统“‘763’人才攀升计划”，遴选优秀老师，打造 10 支人工智能赋能教育的“靠谱”教师团队，培养 10 名人工智能种子教师，促进教师队伍专业化成长。围绕数据驱动、人工智能赋能各学科的教学创新，培养一支能实践、敢创新、善带团队的骨干队伍，逐步形成由点到面、由表及里的人工智能教育应用生态，全面提升中小学教师人工智能素养。开展 10 个人工智能理论研究和创新应用的课题研究，提升中小学教师基于人工智能的研究

力、应用力和引导力。

(四) 实现人工智能赋能教学评价科学化

建立智能化评估与反馈系统，积极构建多元主体、人机协同的教育评价模式，开展课堂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开展学生学习成效智能分析与评价，开展学生身心健康监测、分析和预警，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推进教育评价创新变革。

利用智能系统收集学生的学习行为数据，包括课堂参与度、作业完成情况、学业成绩等，为学生的学习情况评估提供数据支持。通过学习管理系统，对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跟踪和评估，及时发现学生的学习问题和困难，为教师的教学调整和学生的学习指导提供依据。根据学生的学习情况评估结果，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的学习指导，包括学习计划制定、学习方法指导、学习资源推荐等，帮助学生提高学习效率。利用 AI 技术对学生长期学习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形成学生发展趋势报告及学习特征画像，帮助教师准确把握教学目标实现情况，提升学生综合评价的精确性。

(五) 实现学生人工智能素养普及化

提升学生的人工智能整体素养，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积极探索人工智能赋能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发现与培养机制，为每一位学生人生出彩奠定基础。

在人工智能课程普及的基础上，培育热爱人工智能探索创新的学生，增强学生的问题解决能力、创造能力、沟通能力、协作能力。举办人工智能为主题的科技节、人工智能应用比赛等多种

形式的活动，引导学生在个人生活、校园生活和社会生活中感知、体验人工智能带来的乐趣。同时，遴选对人工智能具有兴趣的学生，为在人工智能方面具备学习潜能的学生提供专门培养。

(六) 实现数据治理与教育决策智能化

建立统一的教育数据中心和智能决策系统，简化管理流程，充分挖掘数据价值，促进教育决策精准化和教育治理高效化。

推进普陀区教育数字基座建设，建立集约统一的教育数据中心，实现区校两级教育应用的统一认证、数据融通和运营管理，打破信息壁垒，建立统一的数据标准和共享机制，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一致性。支持各校基于人工智能技术优化流程管理，结合数据模型提升学校综合治理水平，形成学校发展的数字画像。探索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质量评估监测与督导，为实施针对性的专项督导提供数据支撑，为学校教育教学诊断与改进、教育行政部门管理决策及发展趋势研判提供重要支撑。

(七) 实现区域人工智能运行机制普适化

立足适合教育的核心理念，积极实施人工智能赋能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面、链、点”战略，鼓励学区集团间、学校间、群体间的协同发展，探索行之有效的人工智能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运行机制，形成示范引领效应。

通过人工智能教育实践“点”培育机制，建设一批人工智能示范校和应用场景，为学生提供课堂教学、课后辅导、自适应学习等教育场所，营造环境沉浸式、管理精细化、服务个性化

化的人工智能校园。通过联手、联办、联动机制，构建人工智能项目“链”、数据“链”，在人工智能教育教学应用、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一学区集团一品牌的项目研究，通过教育资源共享，实现各学校之间数据资源的互联互通。通过共建、共享、共研机制，形成人工智能覆盖“面”，借助大数据分析平台，对10个学区集团的教育资源进行优化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全区人工智能教育资源均衡化，整区推进人工智能普及性教育。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保障。将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发展工作纳入普陀区教育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内容，建立上下协调、资源共享、整体推进的联动机制，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鼓励各学校及相关部门积极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的工作，按照“育人为本、适度超前、注重创新、兼顾特色”的原则，统筹推进人工智能教育和应用场景建设工作。全区各教育单位形成合力，做好课程开发、师资培训、环境建设等各项保障工作。

(二) 加强经费保障。完善普陀区数字化校园建设标准，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加大对人工智能赋能基础教育发展相关项目的经费投入与保障力度，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形成多元化的经费筹措机制。优化学校公用经费使用结构，安排人工智能教育专项预算，保障人工智能教育试验区、实验校、应用场景等创新平台建设与发展，以及人工智能教育课程开发、软硬件配置、教

学实践和应用研究等。

(三) 加强安全保障。全面加强并落实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和监管体系，提升应急处置与安全保障能力，规范教育系统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日常管理、常态监控等工作，加强教育培训、安全宣传、通报整改等工作。完善人工智能教育应用的安全标准、规范体系和防范机制，研究制定人工智能教育应用的伦理规范、信息隐私保护、教育数据使用等方面的监管制度，切实消除数据、技术、算法、伦理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建立风险防范机制，加强伦理治理和技术监管，营造安全的网络环境。

(四) 加强督导检查。将人工智能教育和应用列为教育数字化转型的重点工作，将人工智能教育开展的情况纳入基础教育内涵建设重要内容，列入对学校督导和评估认定指标体系。定期组织开展评估，及时了解新情况、发现并解决新问题，推进学校人工智能教育建设与应用切实落地见效。

(五) 加强评价推广。区内各教育部门加强指导学校扎实有效开展人工智能教育，将人工智能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在“普陀杯”等教育教学评优、科研课程评优活动中，优先考虑人工智能方面的案例，对在人工智能教育方面有突出贡献的教师，在职称评审、绩效保障等方面加大倾斜支持力度。加大对人工智能教育优秀案例和先进经验宣传推广，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抄送：区科委，区财政局，区数据局。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2日印发